# 2024年卫生监督工作计划(实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5-01-08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一起对今后的学习做个计划吧。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将时间、有限的资源分配给不同的任务，并设定合理的限制。这样，我们就能够提高工作效率。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计划范文，欢...*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一起对今后的学习做个计划吧。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将时间、有限的资源分配给不同的任务，并设定合理的限制。这样，我们就能够提高工作效率。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计划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一**

在20xx年我中心将在区卫委的正确领导下，以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卫生监督工作精神为指导，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督工作机制，规范执法行为，保障人民健康权益，建设人民满意的卫生监督事业。

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坚持从严治党，加强纪律建设。

（一）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紧密结合卫生监督工作，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建立健全配套工作机制，提高随机抽查在检查工作中的比重，充实调配一线执法检查力量，切实把“双随机”抽查监管落到实处。

（二）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完善监督执法人员规范化培训体系，从加强业务指导、注重骨干培养、适应履职需要和加强综合执法四个方面出发，结合我区实际，拟举办卫生监督员、协管员的法律法规、业务知识等培训班6期以上，同时继续推广网络培训工作，卫生监督员年人均不少于150学时。

（一）严格执行行政审批工作相关制度。在办理行政审批事项过程中严格执行“服务内容、法律依据、办理程序、申请材料、时限“六公开”制度。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受理回执，按该事项的审批工作流程，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在时限内，办结审批事项。

（二）加强行政许可信息公开。对卫生行政许可内容、许可条件、内部流程、时限等向社会公布。在\*大厅公示各类卫生许可证办理的程序、流程、各类卫生许可证办理应提供的材料等。

（三）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深化改革。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深化改革，实现阳光规范运行，着力推进审批流程优化和审批程序简化，方便群众。坚决杜绝“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的不良作风和“吃、拿、卡、要”的违法违纪行为，以良好的精神面貌和热情服务使群众满意。

加大公共场中心、饮用水卫生，学校（托幼机构）卫生，传染病、职业病防治，医疗机构及采供血机构等的日常监督力度，力争监督覆盖率达到100％，按质按量完成上级部署的监督抽检任务及各项专项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切实维护法律尊严，着力解决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重点难点问题，不断提高卫生监督执法权威。

（一）加大公共场中心和饮用水卫生监督力度。一是建立长效监管机制，依法严把许可关，继续加大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五小”行业的整治、窗口单位禁烟工作的监督检查工作；二是继续推进田家庵区公共场中心的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提高监督效率；三是继续加强二次供水设施单位、的卫生监督管理力度，避免发生介水传染病事件，确保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做好高考期间及各类重大活动的公共卫生和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保障工作。

（二）开展学校卫生监督检查工作。在辖区内开展学校卫生经常性监督检查工作；同时做好“学校卫生监督抽检”等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及违法案件的查处。

（三）强化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一是开展传染病疫情报告、传染病疫情控制工作的监督检查；二是开展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预防接种工作的监督检查工作；三是开展重点传染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适时对各级各类医院进行人感染h7n9禽流感等重点传染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同时建立完善应急监督工作机制和工作方案，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急监督能力。

（四）加强医疗服务区场的卫生监督工作。一是打击无证行医工作。重点打击无证黑诊中心和药店坐堂行医，在取证充分的基础上将发现一宗、查处一宗、取缔一宗，以进一步净化田家庵区的医疗服务区场；二是打击持证医疗机构的非法行医工作。加大对田家庵区持证医疗机构非法行医的打击力度，重点加强对民营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农村卫生站超范围执业和聘用非卫生技术人员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以规范持证医疗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三是做好持证医疗机构的校验工作及日常卫生监督工作。

（五）加强消毒产品经营单位、医疗机构的卫生监督检查。对辖区内消毒单位及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进行不少于1次的监督检查，特别加强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牙科诊中心等的消毒监督检查力度，保障各项消毒工作落实到位、消毒效果达到要求。

（六）开展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监督检查工作。继续开展整治“两非”专项行动工作。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的监督检查工作，严肃查处非法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的医疗机构和医护人员，加强行业监督，促进医疗机构和医护人员行为自律，净化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环境，切实维护正常的生育秩序。

（七）加强卫生监督稽查和督导。一是及时有效组织卫生监督专项稽查。根据省、市的部署，按照要求进行本中心卫生监督专项稽查，特别是卫生违法案件质量的检查，相互促进提高卫生执法水平；二是做好各类卫生违法案件处理及归档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执行审查、受理、立案等，做好案件督办、部门之间案件移送等，及时高效处理好各类卫生违法案件；三是开展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监督指导等有关工作，提升基层卫生监督执法力度。

充分利用单位网站、信息简报和宣传栏等宣传平台，大力宣传卫生法律法规、普及防病知识和及时报道我中心卫生监督动态，努力营造卫生执法工作良好社会氛围。一是抓好宣传工作。认真做好新法律法规、标准和政策的宣传工作；二是做好简报的上报工作。三是做好卫生监督各项专项整治、重大节日卫生保障活动的宣传工作。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二**

20xx年，我们将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在县卫生计生局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重点完成以下卫生监督工作任务：

二是积极开展监管行业中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和卫生知识培训工作。对体检不合格的人员及时下达调离通知单，调离率要达到100%，规定时限内的现场指导服务、受理审验和许可发放率要达到100%。

完成国家卫生监督信息平台网络知识培训工作，按照时限要求，每名卫生监督执法人员要保质保量地完成好各项网络学习任务，同时做好各类监督信息的网络录入工作，严格执行录入时限要求，做到不迟报、不漏报、不集中填报。

（一）培训工作

为提高全所监督执法人员能力水平，更有效地完成各项卫生监督工作任务，每季组织一次专业知识培训，主要学习卫生法律法规、法律文书书写等方面的知识，积极参加上级业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学习，回来后，要将所学知识和新要求及时传达给每名监督人员。

按时限要求，完成卫生监督协管员学习培训，各项督导检查等工作。

（二）宣传工作

开展《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一法四规”的宣传教育活动，以促进我县《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全面贯彻落实，提高依法行政及管理水平，保障广大群众身体健康。

在中、高考期间要认真做好卫生安全保障工作，以学校考场内的环境卫生、学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周边的公共场所卫生为重点，积极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意见，确保辖区内学生中、高考期间公共卫生安全，杜绝危害学生健康事故的发生。

（一）打击非法行医专项监督检查

严肃查处医疗机构超范围开展诊疗活动和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开展诊疗活动的违法行为；

严肃查处医疗机构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

严厉打击各类以“义诊”、“医疗保健咨询”等名义非法开展的医疗活动；

严厉打击药店内无证“坐堂行医”非法行医行为。

（二）集中供水单位专项监督检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和《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20xx年，进一步加大对集中供水单位监督检查力度，协调有关乡镇或城建部门尽快完善各个供水单位供水设施，改进供水条件，保护供水环境，提供相关资料，尽快使供水单位的设备设施及饮水水质达到要求。

（三）公共场所‘’两证‘’专项监督检查

加强辖区内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管理，依照《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严厉打击无证经营行为，规范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和知识培训工作，使辖区内公共场所两证持证率达到100%，进一步提高公共场所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法律责任意识，从而保障公共场所依法经营秩序。

（四）放射诊疗单位专项监督检查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情况，设备性能、场所检测情况；

放射防护用品的配备情况；

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及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辐射危害告知、辐射危害警示标志设置情况，建立《放射卫生管理档案》、《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个人剂量监测档案》等。

（五）学校、托幼机构卫生监督专项监督检查

晨检记录的质量和晨检制度的执行情况；

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和病因追踪工作开展情况；

检查儿童玩具、室内外环境和专用校车等进行定期消毒情况；

建立学生常见病健康档案情况；

检查学校内自备水源定期进行水质检验情况，是否建立健全学生饮用水管理制度；

学生饮用桶装水是否有专人管理，并定期消毒，是否建立桶装水的索证制度等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

（六）医疗废物和医疗污水专项监督检查

进一步加强我县医疗废物的安全管理，提高对医疗污水的监管力度，对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的收集、运送、贮存、处置和管理等各环节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和违法行为，及时整改落实和进行查处。了解掌握各级医疗机构医疗污水管理情况，推动各医疗机构完善医疗废物和医疗污水管理责任制，有效防止医疗废物流失造成危害，保护广大群众的健康。

（七）计划生育专项监督检查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是否核准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

两证是否按期效验，是否超核准科目开展诊疗活动。

（八）职业卫生监督

根据省市、县局相关要求做好第十七个《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的宣传工作，对涉及职业危害因素的企业进行《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

开展粉尘行业职业病危害专项整治活动，继续推动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开展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执法专项行动，强力推进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确保为期两年的水泥生产企业治理任务如期完成。以非煤矿山、化工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开展尘毒危害专项治理。

以上是我们卫生局卫生监督所20xx年卫生监督业务工作计划，我们将在完成各类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的同时完成上级各部门下达的临时性监督工作任务，做好投诉举报案件的查处工作，在卫生局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全面完成各项卫生监督工作任务，为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而努力。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三**

(二)预防食物中毒的发生。针对高考“状元宴”及农村“红、白”喜事自办酒席各地应建立和完善申报登记制度，各地要密切与村委会、村卫生室的联系，加强农村“红、白”喜事自办酒席申报登记管理，并做好申报表格的填写。

(三)继续卓有成效的开展食品卫生安全专项整治，力争达到“五个”100%，进一步巩固20xx年整治成果。准备用两个月时间(10月、11月)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使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各项卫生制度建设达到100%;食品卫生许可证持证率达到100%;从业人员健康证持证率达到100%;索证管理达到100%;消毒监测合格率达到100%。

(四)加强健康相关产品的抽检力度。20xx年下半年主要要完成以下健康相关产品的抽检：大米、白酒、糕制品、膨化食品、面粉、面条、超市散装食品等。

(五)开展白酒市场专项整治(生产经营单位)，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六)开展节日期间食品市场专项监督检查。针对下半年各节假日各地必须尽早行动，组织开展本辖区的食品安全检查，及时排除隐患，对制假、售假窝点及时上报，由我局组织查处，确保人民群众过上欢乐祥和的节日。

(七)组织力量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食品卫生安全大检查。从各院抽调人员分四组，于8月初开始，历时一周，对各镇及城区重点区域进行全方位食品安全大检查。

(八)认真开展早点、夜市的专项检查。对达不到卫生要求，条件极差，拒不整改及无证经营的，将联合相关部门进行整治直至取缔，工作计划《乡镇卫生监督工作计划》。

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

各乡镇对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做好全面摸底、建档工作，工作要有记录，并开展公共用具消毒效果监测。

三、学校卫生监督工作

(一)各中小学、幼儿园必须建立学生健康档案，学生体检可由镇卫生院联系县疾控中心共同承担，体检完毕要有体检报告。新生入学入托查验预防接种证，要有记录，每所学校入学新生数、接种、补种等基本情况。

(二)加强食品卫生监管。督促学校每年至少出2期简报或板报宣传食品卫生知识，检查时以底稿或照片为依据。

(三)继续实行学校卫生监督员派出制度，全面加强学校卫生管理。重点抽查学校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保障师生饮水安全。各地于9月15日前将检查情况及监督员驻校名单报卫生监督局场所卫生科。联系人：李红兵，联系电话：13477555752，邮箱：syxwsjd1974@。

四、医疗机构监督

(一)加强卫生院内部管理：(1)院容院貌必须清洁卫生，严禁医疗废弃物乱丢乱放和与生活垃圾混放;(2)严禁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诊疗活动;严禁卫生院未取得《母婴保健技术资格执业许可证》从事妇产科和人流手术;(3)调入或借用医护人员必须先到县卫生局登记注册，方可执业。

(二)对全县医疗机构开展院感消毒效果监测及执业许可证08年校检验工作，确保人民群众就医安全。院感消毒效果监测初步定于9月份开始11月中旬结束;执业许可证08年校检验工作时间从12月1日开始20xx年2月15日结束。

(三)整顿与规范相结合，保持高压态势，打击非法行医活动。重点加大违法医疗广告监控力度，深入开展医学美容等领域的专项执法行动和医疗机构新技术的监督管理。

(四)扎实开展医疗卫生安全执法检查(包括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执业情况、从业人员资质、医疗废物的处理、《传染病防治法》《母婴保健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等)，时间初步定于12月份进行。

五、职业病防治

以存在粉尘、有机溶剂、石棉职业危害的中小企业为重点，狠抓对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情况。以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和放射工作人员证发放、个人剂量监测、监督管理为重点，深化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医疗机构放射治疗许可质量管理检查。各地务必尽早行动，将上述情况于2xxx年9月20日前上报卫生监督局职业卫生科。联系人：杨信波，联系电话：xxx.邮箱：sxxxx@。

六、生活饮用水卫生

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全县自来水厂开展专项整治。主要是检查自来水厂水源、水质的监测、持证情况，并将检查结果通过媒体向社会公示，动员人民群众共同参与监督。时间另定。

七、其他工作

(一)扎实有效的开展文明执法教育活动，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和执法水平及为人民服务的意识。

(二)加强卫生监督相关法律法规等的宣传，增加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社会知晓率。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四**

卫生监督是关系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政府形象的大事，也是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民声工作，为进一步提升食品卫生、医疗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和职业卫生的安全度，为进一步加强执法力度，提高卫生监督执法的水平，增强业主对卫生监督工作的认识。特制定20xx年卫生监督工作培训方案。

通过对卫生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宣传，增强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提高广大业主对卫生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和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全乡各类餐饮业主、公共场所经营业主、卫生监督机构中从事卫生监督管理或直接从事卫生监督活动的人员、放射人员、卫生管理人员、公卫所协管员、村级卫生监督信息员。

监督员、协管员、信息员的培训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经营业主的培训纳入等级评审、信誉度评审内容。

以会代训，现场学习，专家讲课。

1、经营业主、协管员、信息员、流动厨师、职业危害的监督培训，由各中队执行，全年不得少于四期，每期一天。

2、卫生监督员的培训，由卫生执法监督大队执行。全年不少于四次，每次一天。

3、医疗卫生监督培训，由执法大队医疗卫生科执行，全年不少于二次，每次一天。

4、职业危害的监督培训，由各中队执行，全年不少于二期，每期一天。

5、食品卫生管理员、放射人员的培训由卫生局统一安排时间。

根据各单位不同工作职责组织分类培训：

（一）对全县餐饮业主、公共场所经营业主、学校食堂、餐饮企业食品卫生管理员培训内容为：《餐饮业量化分级管理及相关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四川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餐饮业食品索证管理规定》等等。

（二）对放射人员培训内容为：《放射诊疗管理规定》、《职业病防治法》、《放射诊疗许可证》申办程序、《放射工作人员健康管理办法》。

（三）对卫生监督员培训内容为：卫生相关法律法规，主要包括《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艾滋病防治条例》、《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血液制品管理条例》、《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消毒管理办法》、《卫生监督员管理办法》、《卫生行政处罚程序》、《卫生行政执法文》等等。

红旗乡卫生监督站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五**

20xx年，卫生监督工作重点围绕能力建设年、作风建设年、信息建设年、体系建设年和文化建设年“五个年”活动，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体系建设，提高卫生监督服务能力，依法严厉打击各种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和医疗服务秩序，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一）加强培训，提高卫生监督员的综合素质

加大对卫生监督员的教育培训力度，通过卫生监督业务知识培训、专题研讨会、案例分析、现场交流会、跟班学习等各种培训形式，多层次、多渠道、有重点组织开展卫生监督员的法律知识、业务技能、履职能力的在岗教育、培训，提高综合素质。

（二）加强执法监督，严格队伍管理

通过对卫生监督员执法行为、执法风纪等专项稽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健全并实施卫生监督回访制度，实现对卫生监督员的全程监督，杜绝执法不规范现象，进一步规范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促进执法水平的提高。

（三）加强应急快速处置能力建设

加强应急技术装备的配置，完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处置网络，深入开展应急处置专项培训和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四）加强卫生监督体系建设，提升卫生监督执法水平

高标准、严要求按时完成卫生监督业务大楼建设。添置必要的取证设备、快速检测仪器和电子信息设备，提升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行政效率。尽快筹建卫生监督分支机构，增加人员编制，健全四级卫生监督网络。

（一）做好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以创建食品安全城市为目标，积极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做好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加大综合执法力度，针对大中型餐饮单位、学校食堂、建筑工地食堂等重点类别单位，把握好原材料采购、餐饮具消毒、从业人员体检、食品加工制作、凉菜制作、制作场所卫生等关口，确保餐饮消费环节食品安全。进一步加强农村聚餐卫生监管，重点做好农村聚餐申报备案、现场卫生指导工作，及农村厨师体检培训工作，预防和防止群体性食物中毒等事件的发生。做好法定节假日和各类重大活动餐饮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切实加强对小型餐饮单位的监管，20xx年要分街道有重点进行小型餐饮单位整治活动，逐步提高小型餐饮单位整体卫生水平。

（二）加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

以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为监管重点，重点单位重点监管，要加大对目前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单位监管频次，加大整改力度，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对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供水、涉水产品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大对水源水、出厂水、末梢水和丰水期、枯水期水质的监督监测力度，及时发现和消除饮用水卫生隐患；加快饮用水卫生监督技术支持能力建设，不断完善饮用水卫生安全监管措施，指导供水单位改进制水工艺，确保饮用水卫生安全；继续做好城市饮用水监测网络试点工作。

（三）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

继续开展公共场所量化分级工作，城区量化分级管理率达100%，乡镇达50%，加大对美容美发店、歌舞厅、旅店的监督检查，严厉查处无证经营活动及其他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卫生行为，及时公布量化分级评定结果，指导群众健康消费。深入开展公共场所小门店专项整治，逐步提高小门店整体卫生水平。加强对游泳场所的卫生执法检查，及时公布监督监测结果。

（四）加强医疗执业监督

1、继续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保持高压态势，营造打击非法行医的社会氛围，加大打击非法行医的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行为。进一步加大大案要案查处和典型案件曝光力度，加大实施非法行医司法移送力度，并将工作重心向农村和城乡结合部转移，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和群众参与，加强舆论社会监督，巩固专项行动成果，建立长效监管机制，确保人民群众就医安全。加大“两非”案件查处力度，建立健全打击“两非”部门联动长效工作机制。加大对医疗机构执业的监管力度，重点查处医疗机构使用非卫技人员、外包科室、超范围执业等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加强医疗广告监督检查，打击非法医疗广告。加强对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审批、质量控制和监督管理工作；加强对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加强对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和防护情况的监督检查；保护放射工作人员、受检者和公众的健康。进一步健全长效监管机构，完善信息互通制度、案件移送制度、受理督办制度、投诉举报快速反应机制、部门联动制度、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机制等，推进打击非法行医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2、进一步规范我市医疗执业行为，提高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规范执业的意识。按要求积极开展医疗执业卫生监督专项检查。

（五）加强学校卫生监督工作

加强对学校和托幼机构饮用水卫生、食品安全、生活设施卫生、传染病防控管理、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的监督检查和宣传指导，指导学校建立完善的卫生管理制度、改善卫生条件及卫生设施，保障广大学生身心健康；组织并开展好学校春秋季开学前后的卫生监督检查；切实做好高考驻点卫生监督工作，确保高考师生饮食、住宿安全。

（六）规范卫生行政许可，严把许可准入关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切实做好各类卫生行政许可工作。做到受理、审查程序合法，审查、许可标准化、规范化，确保卫生许可工作更加准确、规范。

（七）做好创卫迎检和城乡统筹环境同治测评工作

要紧扣创卫迎检和城乡统筹环境同治测评工作指标，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建立抓牢关键、抓全细节、务求实效、职责明确的工作体系和“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空白”的无缝管理责任体系，结合日常卫生监督工作，切实做好创卫迎检和城乡统筹环境同治测评工作，确保责任范围不丢分。

（八）完善餐饮服务示范一条街的创建工作

按照长沙市餐饮服务示范街的创建方案要求，进一步完善示范街的创建工作，打造出一条真正意义上的示范街，发挥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单位的引领、带动、辐射作用，倡导餐饮企业的规范管理、合法经营，促进我市餐饮服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有效保障公众的食品安全。

要认真开展信息及宣传报道工作，加强对卫生法律法规的宣传，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站等渠道，加大对卫生监督执法信息、消费预警、卫生监督专项报道的公布，进一步增加公众对卫生监督的认知度，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利用《xx市卫生监督信息》、xx市卫生监督网等平台展现卫生监督工作成效。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六**

为了加强全县学校卫生工作，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维护社会稳定，根据《学校卫生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做好学校卫生监督工作，现将我县20xx年学校卫生监督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通过开展学校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教学环境及生活设施卫生监督检查，不断推进学校卫生各项工作，改善教学卫生环境，进一步提高学校卫生监督工作水平。

对辖区内所有中小学及托幼机构开展卫生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100%。检查的重点是：

(一)生活饮用水卫生：全面掌握我县学校及托幼机构供水情况，重点检查学校饮用水卫生管理措施的落实情况、供水设施设备卫生状况及学校开水供应情况，有效防范传染病的发生。

(二)传染病防控工作：督促指导学校按照卫生部、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建立和完善传染病防控制度，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有效防范传染病疫情在校园内的发生，确保一旦发生疫情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三)教学环境、生活设施卫生情况：加强对校舍、教学设施、生活设施、卫生保健室配备等基本卫生条件的监督检查，对学校内影响学生健康的教室建筑、环境噪声、室内微小气候、采光、照明以及黑板、课桌椅等教学卫生环境开展监督检查。

(四)学校健康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健康教育进校园活动”，在宣传健康知识的同时，注重季节性、传染性疾病及个人卫生防暑等健康知识的宣传教育，引导学生提高个人疾病防范能力。

(一)在春季和秋季学校开学之际，积极协调县教育体育局，组成联合检查组，开展学校卫生专项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落实到位。检查结束，完成专项检查工作总结。

(二)在开展好专项检查的同时，认真做好学校日常卫生监督工作，特别是对专项检查中存在问题的学校进行重点监督，做到有问题不放过，整改意见落实不到位不放过，并做好现场检查痕迹管理工作，规范制作现场检查笔录及卫生监督意见书。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七**

今年，我所围绕县委、县政府及县卫生局的中心工作和总体要求，以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提高专业技术含量；加强作风建设，提高队伍整体质量；加强规范化管理，提高执法办案水平。

（一）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行为。重点打击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的“黑诊所”，严厉打击集贸市场、城乡结合部等场所存在的假医、游医和生活美容场所非法开展的医疗美容活动。

（二）加强各类医疗机构医务人员执业资格、执业范围和执业行为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医疗服务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使用伪造医师资格证、执业证行为，严肃追究违法违规人员的法律责任。

（三）加强放射诊疗防护卫生监管。加大放射诊疗工作监

督力度，规范放射诊疗工作，完善放射卫生监管运行机制。

（四）继续加大血液安全监督力度。加强对临床用血单位的监督，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从严监管，确保临床用血安全。

（五）开展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和传染病防治专项整治。重点是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严格执行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制度等。

（六）规范医疗广告市场秩序。加强医疗机构广告发布监管，对管辖范围内的医疗广告发布进行常态化监督监测，严厉查处各种利用虚假、违法医疗广告欺骗患者的行为。

（七）整顿和规范全县从事助产技术服务、终止妊娠及结扎手术的.母婴保健医疗行为，查处违法执业行为。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查处大案要案。

（一）按要求做好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国家森林城市、省级文明县城和省级园林县城等相关工作。

（二）加强卫生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四创”工作的宣传。提高公共场所经营者的自身管理水平和从业人员的自律意识，强化公共场所卫生第一责任人意识，提高我县公共场所卫生整体水平。

（三）加强公共场所重点环节卫生监督。重点对公共场所单位的卫生许可、直接从事为顾客服务人员的健康管理、卫生消毒设施、卫生管理档案以及卫生检测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开展公共场所使用集中空调单位的再调查，建立专门的集中空调管理档案，重点监督定期清洗、定期检测等。

（四）继续做好公共场所的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在日常监督的同时，对每一个被监督单位做好量化分级评分评级工作，适时调整其量化分级评价等级，监督频次随量化评价结果做相应调整，加大对b级和c级单位的监督力度。

（五）加强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工作。认真做好重大节日、重要活动和会议的卫生安全保障工作，防止、杜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

（六）加大健康相关产品监管力度。开展集中式餐饮具消毒单位专项监督检查，重点是消毒场所布局、消毒工艺流程符合卫生要求。

（七）强化全县集中式供水的监督管理。对全县集中式供水单位基本情况开展再次调查，全面掌握其基本信息变化并做好档案的信息更新工作。对全县集中式供水单位严格监管，与县疾控中心联动，按照职责分工落实20xx年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

（八）加大对二次供水单位和自备水源单位的监督力度，做到底子清，档案明，覆盖全。

（一）加强学校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工作监督，重点开展学校饮用水、医务室卫生监督检查，突发公卫事件应急工作检查，学校教学环境与生活设施卫生检查。

（二）做好放射卫生监管工作。主要做好个人剂量监测、放射诊疗许可证的专项检查。

（三）深入开展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重点增强企业负责人及特殊岗位人员职业病防治意识。

（四）加强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服务行为。

（一）加强内部稽查和执法稽查。按照上级相关要求，结合本所工作实际，定期不定期开展卫生监督员风纪风貌稽查，开展执法责任制、行政许可、执法行为的稽查，开展效能和服务调查测评。

（二）加强文书书写，提高案卷质量。按照卫生部新版《卫生监督文书规范》，严格要求，促进各类执法文书质量提高。依据《卫生行政执法案卷制作规范》，认真评查卫生行政处罚立案案卷文书质量，组织参加全市性的卫生监督行政执法案卷质量评查活动，进一步提高卫生监督执法水平和行政处罚案卷质量。

（三）加强大案要案和投诉举报案件的查处工作。认真做好投诉举报案件的受理和相关情况登记，严格落实快速反应制度，完善查处、反馈机制。加大投诉举报案件、尤其是大案要案的查处力度，做到件件有记录、事事有落实、有回应，突出社会效应。

（四）及时编制年度涉企检查计划并上报，严格遵守检查前及时上报涉企检查备案表。筛选审核上报20xx年卫生行政处罚指导案例。

（一）加大学习、培训力度，继续探索更有效的技能竞赛、执法演练、案件评查方式方法，同时加强对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员的业务指导，提升卫生监督能力和水平。

（二）开展作风行风建设，进一步落实各项稽查制度，加强科室、个人的绩效考评工作，不断提高效能，以优良的作风保障各项工作的落实。

（三）继续深入开展“四型”机关活动，切实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以“市内争先，县内创优”为目标开展各项工作。

（一）加强所务管理。全所干部职工要强化大局和中心意识，职能科室要切实履行好服务职责，保障工作顺畅运行。继续推进和完善综合目标管理，强化绩效观。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做好资金、财产管理工作。加强接待、文印、车辆、水电和档案管理。抓好党务、党风廉政建设、计生、综治、环境卫生、安全生产等工作，促进社会和谐。

（二）加强卫生法律法规宣传和卫生监督文化建设。重点加强卫生法律法规在社会与监管单位的宣教和学习，同时加强向各级网站及新闻媒体对卫生监督工作的宣传报道，扩大社会影响，树立良好形象。

（三）加强卫生监督信息报告工作。按照《卫生监督信息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按时报告卫生监督信息。更新过期、改变的被监督单位信息，及时录入经常性卫生监督、案件查处、监督监测等方面信息，信息报告覆盖率、合格率100%。及时完成市、县卫生局20xx年重点检查计划和专项检查任务，按要求报送卫生监督信息和报表。

（四) 加强卫生行政许可工作。增强窗口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受理各类卫生行政许可，提高办事效能和服务质量，方便快捷地为群众办事。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八**

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和《卫生监督服务规范》，结合我镇实际情况，计划如下：

1、强化对小餐饮单位卫生环境整治情况的监督检查，抓好小餐饮示范单位建设工作。

2、切实做好食物中毒事故和食源性疾患的预防控制和查处工作，有效控制和减少中毒死亡事故的发生。

1、深化学校卫生监督管理工作，定期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开展巡防，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报告；指导学校设立卫生宣传栏，协助开展学生健康教育。协助上级卫生监督部门做好学校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

2、以学校集体供餐、学生食堂的食品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教室的采光照明、通风，学生宿舍的通风和学校周边环境为监管重点部位，确保学校卫生安全无事故。

1、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发现从事接触或可能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服务对象，要开展针对性的职业病防治咨询、指导，对发现的可疑职业病患者应立即上报卫生监督部门。

1、加强全镇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单位的监督管理工作。

2、协助卫生监督机构对农村集中式供水和学校供水进行巡查，协助开展饮用水水质抽检服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做好农村生活饮用水的采样和送检工作，协助卫生监督部门做好农村集中式供水工作，确保居民身体健康。协助卫生监督部门做好供水单位从业人员查体和培训工作。

1、全面贯彻执行《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消毒管理办法》、《处方管理办法》和各种技术规范。加强对医疗机构的执业资格、执业范围及医务人员的执业资格、执业注册的监督检查，打击非法行医。

2、依法对辖区内个体诊所的执业行为进行监管，严厉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

3、强化消毒隔离制度，规范医疗废物处理，切实做好感染控制和医疗废物管理工作。

4、肃查处村卫生室的超范围执业问题和违规购进药品行为。

5、坚决打击药店非法开展诊疗活动，严厉查处以展销会、咨询会等形式进行的非法诊疗活动。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九**

20xx年，全所工作将继续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引领，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xx大精神，加快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步伐，规范卫生执法行为，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力度，保障人民健康权益、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一)加强卫生监督信息建设。对卫生监督数据信息进行综合处理、统计分析，辅助行政决策，提供公众服务。

(二)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参加省、市组织的有关培训工作，抓好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工作站、卫生监督信息点的常规培训工作，提高卫生监督执法水平。

(三)加强单位内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加强着装风纪、劳动纪律、考勤制度、学习制度建设，实现单位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

(一)进一步整顿医疗秩序、继续深入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整治工作

1、全面开展执业医师执业资格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营利性医疗机构、个体诊所和对外开放的企事业单位所设医疗机构的聘用人员，严肃查处伪造医师资格证书骗取医疗执业注册的违法行为。加强对肝病、泌尿感染性疾病、癫痫、痔瘘等专科和医学美容专科的监管，严肃查处聘用非卫生技术人员执业的违法行为。

2、继续整治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出租科室”、“外包科室”的违规活动，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医疗机构及承包者予以严肃处理，并建议追究有关负责人的行政责任。

3、深入开展农村医疗服务市场整顿治理，重点加强对农村个体诊所执业范围和个体医生执业资格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无证行医、游医药贩、非法坐堂行医的违法行为。

4、继续开展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活动整治，严肃查处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的行为，加强产前诊断、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中止妊娠技术和助产技术等执业资格的监督检查。

5、深入开展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监督检查。坚决打击医疗机构自采自供血液的违法犯罪活动，规范医疗机构应急用血行为。

6、积极开展乡镇卫生医院巡查工作。积极配合市卫生监督局开展大型医院巡查工作，督促、指导和推动各医院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医疗管理法规和方针政策，帮助医院发现问题，整改提高，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7、 严厉打击“医托”行骗等扰乱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医疗秩序的行为。对雇佣“医托”行骗的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和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从重从严处理。

8、加大对违法虚假医疗广告的监督管理力度，严厉惩治虚假违法医疗广告，切实规范医疗广告市场。

(二)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监督执法

1、切实抓好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加强学生健康体检和健康档案监管，逐步开展学校教室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2、建立并推行城镇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监督分级管理制度，加强对城镇供水单位及管网末梢水以及自备水源卫生质量监督监测。

3、全面推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做好公共场所经常性卫生监管，重点监督监测集体空调通风系统室内空气质量和顾客用品用具消毒措施落实情况。

(三)加强传染病防治、放射诊疗监督执法工作

1、全面开展传染病疫情报告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疗保健机构、供血机构疫情网络报告情况，严肃查处隐瞒、缓报疫情，造成传染病扩散传播的典型案件。

2、开展医疗废物处理的监督检查，督促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消毒处置及运送工作。

3、继续加强医疗机构消毒隔离和医院感染控制工作监督检查。重点开展腔镜诊疗设备和牙科器械消毒措施和手术室使用中的消毒液监督监测，做好消毒剂和一次性医疗用品采购、贮存、使用管理。

4、加强对开展放射诊疗工作的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放射诊疗机构许可证》和《放射工作人员证》持有情况、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情况、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及职业病健康监护情况。

(一)进一步规范卫生行政许可行为。严格遵守卫生行政许可规定，进一步规范卫生行政许可审批行为，履行承诺，优化卫生许可申请审批程序，提高效率，方便群众。严格卫生许可申请、现场审核、审批制度，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继续抓好法制稽查工作。贯彻落实《卫生监督稽查工作规范》。落实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追究制。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稽查工作，开展行政执法文书、信访投诉处理等专项稽查工作，及时发现和纠正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卫生监督队伍的执法能力。认真做好信访工作，以“群众利益无小事”为宗旨，完善信访工作程序，落实首问责任制，公开接访和调查处理程序，及时调查处理投诉案件，有效地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加强人员操作技能培训，增强技术性监督能力，促进卫生监督水平的提高。

(三)进一步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重点抓预案建立和学习，提高监督员应急处理能力，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实战能力，为预防和快速处置各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做好充分准备。认真做好重大节日和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工作，高质量完成各项卫生保障任务。充分利用快速检测设备，加强技术监督能力建设。

(四)积极开展多形式宣传工作。广泛宣传《传染病防治法》、《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知识，提高被监督对象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制意识。

(五)做好卫生监督信息工作。及时报送卫生监督信息，报道卫生监督工作动态，树立卫生监督社会形象。完成各项卫生监督抽检工作，及时上报有关工作信息。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十**

理县动物卫生监督所20xx工作在县局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正确领导和关心下，通过进一步强化我县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实施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按照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的要求，加强全所内部管理，全力以赴做好了全年动物卫生监督各项工作，现将我县20xx年度动物卫生监督工作总结如下：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动物卫生监督执法为目标，全面推进全县动物卫生监督工作，确保了我县动物及畜产品质量的安全。

（一）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所及乡镇动物卫生监督分所管理

1、有详细的的年度工作计划、半年及年终工作总结，全所人员分工明确。官方兽医延伸机制，实行官方兽医分片承包制；全年共参加省州培训2次，极大的增强了全所执法人员的办案能力和效率;强化基层动物卫生监督分所的培训，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合计6期。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已完成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a证）的全省联网电子出证,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b证）联网正在积极运作之中，计划在20xx年1月1日起与全省同步实施。

20xx年度全县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巡查32次。查处一般程序案件1件，兽药经营环节1件，同时，对不具备立案条件的违法（违规）经营单位（或个人）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4件。

2、乡镇动物卫生监督分所及检疫申报点建设

在全县13个乡（镇）畜牧兽医站各分设1个检疫审报点和动物卫生监督分所，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建设并挂牌，乡镇规章制度、公示牌全部上墙。乡镇动物卫生监管日志，行政告知制度已全部完善并正常运作。

（二）动物防疫监督

（二）动物检疫工作

对检疫人员做出了明确的工作要求，做到目标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各施其职各尽其能。检疫人员必须按时到岗，严格检疫、杜绝“隔山开证”，要求检疫人员必须做到公开、公正、严格、文明执法，严格实施“四不准一处理”（即对病死动物一律不准宰杀、不准出售、不准食用、不准转运，必须进行无害化处理）。加强市场监管，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流通监管专项整治。加强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加大对活畜交易、屠宰、运输、市场监管的力度，严厉打击逃避检疫和运送、加工、贩卖病死动物及动物产品的违法行为，防止病害动物及动物产品进入市场。

（三）“瘦肉精”监测

按照《20xx年“瘦肉精”专项监测方案》，为保证在养殖过程杜绝添加“瘦肉精”等违禁药品的违法活动发生，我局对全县范围内的养殖企业、养殖专合组织、养殖小区和规模养殖户组织实施瘦肉精、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等专项检查和抽检工作，全年共检测猪尿样1274（份），无一例阳性反应，“瘦肉精”等检出均为阴性。

（四）兽药经营监管

对辖区内兽药经营企业全部按照兽药gsp要求进行管理，全县有1家企业牧康兽药经营部（13个兽药连锁经营店）通过了省、州兽药gsp检查验收，加大对未通过检查验收经营企业的打击力度；依法查处无兽药经营许可证违法经营兽药的行为；定期开展兽药经营质量专项整治，依法查处经营假、劣兽药和人用药的违法行为，全县没收假、劣及过期兽药41个品种（12.5公斤）共计罚没款500元、全部进行了集中销毁处理。

（五）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州畜牧经济暨春季动物防疫、畜产品质量安全、兽医兽药、饲料工作会议及全省“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理县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总体实施方案的要求，我县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以动物、动物产品的安全生产、以养殖专业户、产地检疫与出入境检疫为重点，抓住养殖、经营、流通以及消费四个环节。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有毒有害及过期畜牧业投入品，严厉打击经营不合格动物、动物产品的违法行为，严格执行休药期规定，严防病害动物及其产品进入市场危害消费者健康。同时加强宣传、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的监督举报。确保了生产、上市动物及其产品的安全。

（六）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

1、加强乡镇站人员的管理

严格按照《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办法》进行监督管理，在年初制定下发了《理县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制度》，并与各乡镇畜牧兽医站签定了《20xx年畜牧兽医目标管理责任书》，对乡镇站人员实行目标量化管理，在全县13个乡（镇）畜牧兽医站各分设1个检疫审报点和动物卫生监督分所，以更好地对畜禽养殖、畜产品的投入品上的监督检查。

2、村级动物防疫员（兼草管员）管理

严格按照《村级动物防疫员职责》对我县83名村级动物防疫员进行管理。积极按照省、州要求完善《理县村级动物防疫员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村级动物防疫员的量化管理，保障动物重大疫病的观察。

（七）认真完成了安排的其他各项工作。

1、20xx年理县优质肉兔养殖出栏补助验收工作，组织相关部门组成验收组，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逐项检查验收，公示后形成验收报告，由支付中心直接拨付补助款，采用“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给验收合格养殖户。

2、通过政务中心窗口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11户、办理兽药经营许许可证1户。

（一）、加强生猪定点屠宰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生猪定点屠宰的前期工作，落实生猪定点屠宰检疫“四到位”。

（二）、继续加强和完善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执法监督力度。对规模养殖场进行常态化“瘦肉精”抽检。

（三）、继续加强兽药、饲料等畜牧业投入品的监管力度。

（四）、搞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及我县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加强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

（六）、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卫生监督工作计划篇十一**

为切实做好201x年我县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明确全年工作目标及任务，按照省、市、县工作会议要求，我股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职责拟定201x年工作计划如下：

一、强化规范执法监督

抓好执法队伍建设，201x年将组织开展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培训学习，提高人员自身素质和执法能力，让每位同志在执法工作岗位上做到有法可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按照法定程序办事并做到廉洁自律，秉公执法按章办事，加大执法力度，进一步增强规范执法人员岗位职能职责，全面推进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监督工作，完成拟定的全年工作任务。

二、市场监督

按照动物卫生监督赋予的职能职责及年初县“放心肉”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实施要求，继续配合工商、商务、公安等部门深入开展市场整治工作。从源头抓起，重点整治私屠滥宰、病害肉上市、无证无章白皮肉上市，监督做好无害化处置工作，严格查验索证索票和台账登记制度，并加大执法力度做好案件查处工作，清理整顿市场秩序，规范行业行为，为推进“放心肉”体系建设试点县打下坚实基础。

三、规模养殖场监管

1、全面加大规模养殖场监管工作，201x年组织开展规模养殖场法人培训工作，通过培训使全县规模养殖户认知国家的所赋予法律、法规所享受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职责，约束规范行业行为，逐步提高畜产品质量安全。

2、加强规模养殖场违禁物质“瘦肉精”抽查检测工作增加频次，做到不漏检测，确保不留死角，确保全年抽检合格率达到100%。

3、全面加强规模养殖场台账登记、耳标加挂、产地检疫、强制免疫、无害化处置、动物防疫合格证办理等监督检查工作，在执法中发现问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办事从严查处。

4、加大对规模养殖场宣传力度，发放宣传纸，张贴给规模养殖场的一封信，通过电视、新闻媒体等使广大养殖户合法经营，健康发展畜牧业使全县人民吃上“放心肉”。

四、加强领导强化责任

在工作中要严肃纪律强化责任、层层把关、明确分工、责任到人、依法履行职责、坚守岗位，工作上不能瞒报、漏报、严重失职等行为，对不尽职尽责造成安全隐患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确保全年不发生一起重大畜产品安全事故。

五、工作安排

1、动员部署阶段（1-2月）

召开全县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执法工作会议部署开展近期执法工作。

2、集中执法人员培训（3月）

组织开展全县执法人员培训增强执法队伍建设。并部署落实全年工作计划，推进工作有序开展。

3、集中开展规模养殖（户）培训（4月）

组织开展对规模养殖场大户法律、法规及技术指导培训工作，通过指导培训使每位养殖户依法养殖，确保养殖风险和畜产品质量安全。

4、组织开展市场大检查工作（5-6月）

重点配合工商、商务、公安等部门市场大检查工作，全面整顿及推进“放心肉”体系建设实施。

5、集中开展夏季执法监督整顿工作（7-8月）

高温季节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夏季病害肉、冷库、规模养殖场病死猪无害化处置监督执法工作。

6、做好两节期间畜产品质量安全大检查工作（9-10月）

重点做好“中秋、十一”两节期间畜产品质量大检查工作，确保节日期间肉品消费安全。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